

证券代码：002055

证券简称：得润电子

公告编号：2017-017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之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2月2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0105号）。公司及时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认真研究和落实，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及回复，并于2017年3月13日在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的回复》，随后将反馈意见回复及相关材料及时报送中国证监会审核。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审核意见，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九日